

泉教函〔2019〕123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192号建议的答复函

邹淑琴等三位代表：

您们提出的《加强教师队伍传统文化教育的建议》(第1192号)由我局会同市文旅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我们赞成您们提出的“挽救闽南文化这个‘活化石’就需要从小、从学校抓起”，也积极推动闽南文化进校园工作，也取得了较明显成效。

一、在课程建设中予以加强

(一) 设置闽南文化相关课程。目前，泉州市闽南文化进校园的课程设置主要通过三种方式实现：一是开展地方(校本)课程。市教育局印发的《关于开展“闽南文化进校园”活动的实施意见》(泉教综〔2008〕8号)中强调，学校要以开发课程的形式进行传承教育，面向幼儿开设闽南童谣和闽南游艺教学；面向小学生开设传统艺术、传统技艺等课程；面向中学生开设

闽南民俗、乡土文化等课程。二是组建课外兴趣小组。如泉州市实验小学成立 20 多个兴趣活动组，其中包括“泉州民间音乐”艺术专项特长培养；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每周开展一次的城市少年宫活动中设立闽南童谣、提线木偶等兴趣小组。三是建立实践基地。如泉州市南音传承中心、德化县南音艺术家协会、德化县浔中心小学三家联手于 2013 年在浔中心小学首创设立“泉州南音传承实践基地”；南安四都中心小学、石狮莲坂小学为泉州市培元中学的南音生源基地。与此同时，培元中学与泉州师院南音艺术学院建立合作关系，被泉州师院南音教育学院确认为“南音教育实习基地”。

（二）编制闽南文化相关教程。近年来，泉州市深入挖掘南音、童谣等富有泉州地方特色的闽南文化课程资源，组织编写出版地方教程。组织编写《泉州南音基础教程》《泉州南少林五祖拳基础教程》，在全市范围内推广普及南音教学和南少林五祖拳健身操。同时，闽南文化系列丛书之《建筑篇》《工艺篇》《戏剧篇》三书已经编印完成，将于今年秋季印发给我市广大中小学生。各学校也组织编写校本课程教材，如丰泽区第三中心小学的《泉州讲古》《学说泉州话》、石狮市古洋小学的《闽南童谣》、晋江市潘径小学的《闽南方言口语选注》、晋江市毓英中学的《闽南语古诗词吟唱读本》、惠安县东桥中心小学的《闽南童谣与谚语欣赏》等。

（三）开展闽南语类非遗项目学校教育传承。泉州艺校设立南音、梨园戏、提线木偶等非遗专业，聘请各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进行专业教学，为公办艺术团体和民间文艺社团输送了一批批专业人才。泉州师院成立海内外首个高校南音学院，培养南音硕士生；各部门在师资、教材建设方面均给予支持，调动南音各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参与泉州师院南音专业教学工作。

二、开展形式多样的闽南文化活动

（一）举办闽南文化相关比赛。我市每年举办中小学生南音比赛、南少林五祖拳健身操会操比赛、海峡两岸（泉州）闽南童谣大赛、国际南音大会唱、威远楼戏剧节、国际木偶节等。

（二）拓宽闽南文化学习实践阵地。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将闽南文化全方位融入学生喜闻乐见的活动中，有机渗透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等，如组织孩子及家长走进“泉州古街——西街肃清门参观“匠人”系列展”了解传统民间工艺的制作，走进蟳埔村体验独具特色的闽南非遗艺术，走进西街品尝闽南特色小吃等。

（三）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开展相关活动。如开设“传承闽南童谣 普及闽南方言”讲座，开展《利用闽南民间游戏资源开展幼儿园体育活动的实践研究》《基于闽南文化传承背景下的幼儿园美育实践研究》等课题研讨，举办“闽南文化节”系列活动。

动、“传诵经典 共话佳节一百人诵经典”活动、“弘扬闽南文化体验快乐游戏”等。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努力，推进闽南文化进校园工作向广度和深度拓展，一是把闽南文化融入校园文化建设中，充分利用校园宣传栏、校园广播、板报、橱窗、走廊等，开设闽南文化相关宣传专栏，利用乡村（城市）学校少年宫传承南音、南戏、南少林及茶道、香艺等闽南技艺。二是把闽南文化与课堂教育教学活动结合起来，把弘扬优秀文化与教学内容结合起来，继续鼓励、推动开发地方和校本教材。

感谢您们对我市教育工作的关心、理解与支持，欢迎继续给予关注指导。

分管领导：陈军宣
经办人员：陈晓芳
联系电话：22767196

泉州市教育局
2019年6月3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市文旅局。